

2022 年度县管领导班子工作实绩考核奖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西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上报时间：2024 年 5 月 14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整改措施	5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5
七、相关附件	5

2023 年度 2022 年度县管领导班子工作实绩 考核奖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正发【2023】2号文件 中共正宁县委关于 2022 年度县管领导班子和科技干部考核暨工作实绩考核结果的通知，正宁县科协班子被评为优秀班子，奖励 1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按时完成年度计划工作任务；目标 2：确保服务对象满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正宁县科协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 2023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正宁县科协针对科普专项经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

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
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掌握科普专项资金使用相关政
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
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
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
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 2022 年度县管领导班子和科技干
部考核暨工作实绩考核奖项目资金 1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2023 年度工作实绩考核奖项目资金 1 万元。计划标准：
单位日常运转 1 万元。

2. 历史标准

2022 年度工作实绩考核奖项目资金 1 万元，实际拨付 1
万元，执行资金 1 万元。

3. 行业标准

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2023年我单位工作实绩考核奖专项资金运行维护决策正确，资金管理规范，项目管理到位，政策执行有力，有效发挥了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三、综合评价结论

正宁县科协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100 分，根据财政部《关

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良好。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3年工作实绩考核奖专项资金到位资金1万元，到位率100%。

2. 资金执行情况

2023年工作实绩考核奖专项资金1万元，用于单位日常运转，执行率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使用和管理中，做到科学规划，专款专用，精打细算，从严支出，严格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实际支出与项目规定的用途一致，资金收支平衡。严格执行财务制度，无截留、挤占、挪用补偿基金等违规行为。财务制度健全，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年县财政拨付工作实绩考核奖专项资金1万元，全部用于单位日常运转。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单位严格按照考核奖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相关财经法规严格管理资金的使用，做到科学规划，专款专用，精打细算，从严支出，

严格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项目截止 2023 年底已经全部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值：2023 年完成工作实绩考核奖资金项目指标值 1 万元。年度数量指标值 100%，全年完成值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年度指标值：100%，全年完成值：100%。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100%，全年完成值：100%。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无

（二）改进措施

无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本次自评结果公开上报正宁县财政局，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单位政务财务公开的要求，实行项目实施过程全公开，项目责任人，会计等人员依照各自职能，采用询问、参与、检查、调查等方式进行。

七、相关附件

附件：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县管领导班子工作实绩考核奖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县管领导班子工作实绩考核奖						
主管部门		正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实施单位	正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0000	1.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0000	1.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00		—	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按时完成年度计划工作任务。 目标 2：确保服务对象满意。			年初预算 1 万元，年底实际支出 1 万元，按时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年度计划工作任务	=100%百分比	100%	30	30	无偏差
			社会满意度	满意	满意	30	30	无偏差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30	30	无偏差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100	—	

科普专项经费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正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上报时间：2024年5月14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5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6
七、相关附件	7

2023 年度科普专项经费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庆发【2015】35号文件 县委办发【2018】150号文件 甘科协发【2021】116号文件要求等，要确保市、县（区）科普经费达到人均1元并随着财政收入的增长而提高。各级政府要安排一定经费，用于实施本级的“科普及惠农兴村计划”项目，使科协自身建设得到加强，真正成为党领导下团结联系广大科技工作者的人民团体，成为提供科技类公共服务产品的社会组织，成为我县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更好的服务全县工作大局提供科技和智力支撑。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1:全年开展科普宣传与服务大于等于4场（次）；
目标2:社会服务效益提升；目标3:保证服务对象满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正宁县科协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2023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正宁县科协针对科普专项经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掌握科普专项资金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科普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金 3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2023 年度科普专项经费资金 3 万元。计划标准：一是科普宣传 0.5 万元，二是科普培训 1 万元，三是科普设备更新与维护 1.5 万元。

2. 历史标准

2022 年度科普专项经费 3 万元，实际拨付 2 万元，执行资金 2 万元。

3. 行业标准

参照科普专项经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2023年我单位科普专项资金运行维护决策正确，资金管理规范，项目管理到位，政策执行有力，有效发挥了科普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三、综合评价结论

正宁县科协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8 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良好。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3 年科普专项经费到位资金 3 万元，到位率 100%。

2. 资金执行情况

2023 年科普专项经费执行金额 3 万元，用于科普宣传、培训以及科普设备的更新与维护。执行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使用和管理中，做到科学规划，专款专用，精打细算，从严支出，严格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实际支出与项目规定的用途一致，资金收支平衡。严格执行财务制度，无截留、挤占、挪用补偿基金等违规行为。财务制度健全，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县财政拨付科普专项经费 3 万元，其中用于科普宣传 0.8 万元、科普培训 1.2 万元、科普设备更新与维护 1 万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单位严格按照科普专项经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相关财经法规严格管理资金的使用，做到科学规划，专款专用，精打细算，从严支出，严格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项目截止 2023 年底已经全部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扣分）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值：2023 年完成科普专项资金项目指标值 3 万元；科普宣传及培训 5 场（次）。年度数量指标值 100%，全年完成值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年度指标值：100%，全年完成值：98%。

3.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100%，全年完成值：98%。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无

（二）改进措施

无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本次自评结果公开上报正宁县财政局，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单位政务财务公开的要求，实行项目实施过程全公开，项目责任人，会计等人员依照各自职能，采用询问、参与、检查、调查等方式进行。

七、相关附件

附件：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科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正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主管部门		正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实施单位		正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0000	3.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0000	3.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全年开展科普宣传与服务大于等于 4 场次。 目标 2: 社会服务效益提升。 目标 3: 保证服务对象满意。			全年开展科普宣传与服务大于 4 场次；社会服务效益提升；服务对象满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开展科普宣传与培训	大于等于 4 次	100%	30	3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0	30
			社会服务效益	提升	完成	20	19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19
总分					100	98	—

2023 年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正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上报时间：2024 年 5 月 14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7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7
七、相关附件	8

2023 年度 2023 年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按照《甘肃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甘财科（2022）98 号）及《甘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度第二批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甘财科（2023）32 号）安排，全年省级财政下达我县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共 65 万元。主要用于一是科技馆正常运转，二是科技馆设备更新，三是科技馆开展各类活动。2023 年县财政拨付科技馆资金 35 万元，其中用于新建科技馆 LED 大屏支付 7 万元、新建科技馆飞机模拟驾驶室支付 18 万元，开展活动及日常运转支付 10 万元，到位率 53.85%。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县科协严格按照《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3〕162 号）精神及相关财经法规严格管理资金的使用，做到科学规划，专款专用，精打细算，从严支出，严格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项目截止 2023 年底已经全部实施完毕，保证了科技馆全年良好运转，全年免费开放 255 天，

接待各类人群 3.5 万人，设备完好率 95%，群众满意度 98%，新建的科技馆 LED 大屏坚持每天播放科普宣传知识，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新建飞机模拟驾驶室年接待公众 5000 多人（次），收效良好，达到了项目建设目的。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确保科技馆全年免费开放时间大于等于 240 天，全年接待观众数量 3 万人次。 目标 2: 确保展品损坏率小于 10%。 目标 3: 保证资金使用规范，服务对象满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科协科技馆免费开放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3〕162 号）等文件要求，本单位针对科技馆免费开放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免费开放补助资金使用相

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科技馆 2023 年免费开放补助项目预算资金 65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2023 年度科技馆计划完成免费开放补助项目资金 65 万元。一是科技馆正常运转 15 万元，二是科技馆设备更新 35 万元，三是科技馆开展各类活动 15 万元。

2. 历史标准

2022 年度中央下达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60 万元，2022 年度科技馆执行免费开放项目资金 40 万元。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甘肃省其他县区科技馆免费开放资金执行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参考其他省市县科技馆免费开放项目执行标准。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对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进行分析。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针对本次项目自评工作，单位高度重视，成立了由项目负责人、施工人、检测人，技术员、会计等人组成的自评小组，采取查文件、查制度、核稽专项资金，查看项目管理，查看项目实施过程，查看项目报批、询价、施工、竣工验收等环节进行了自评。

三、综合评价结论

县科协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良好等次。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3年到位资金35万元，其中：新建科技馆LED大屏支付7万元、新建科技馆飞机模拟驾驶室支付18万元，开展活动及日常运转支付10万元，到位率53.85%。

2. 资金执行情况

2023年项目全年执行数35万元，其中：新建科技馆LED大屏支付7万元、新建科技馆飞机模拟驾驶室支付18万元，开展活动及日常运转支付10万元，执行率为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我县科协严格按照《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3〕162号）精神及相关财经法规严格管理资金的使用，做到科学规划，专款专用，精打细算，从严支出，严格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中，实际支出与项目规定的用途一致，资金收支平衡。资金使用都能做到公开、公平，按程序上报和审批。项目管理有健全的组织机构，配备了专业技术能力强的工作人员。严格执行财务制度，无截留、挤占、挪用补偿基金等违规行为。财务制度健全，财务信息真实完整。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年县财政拨付科技馆资金35万元，其中用于新建科技馆LED大屏支付7万元、新建科技馆飞机模拟驾驶室支付18万元，开展活动及日常运转支付10万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县科协严格按照《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3〕162号）精神及相关财经法规严格管理资金的使用，做到科学规划，专款专用，精打细算，从严支出，严格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项目截止2023年底已经全部实施完毕，保证了科技馆全年良好运转，全年免费开放255天，接待各类人群3.5万人，设备完好率95%，群众满意度98%，新建的科技馆LED

大屏坚持每天播放科普宣传知识，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新建飞机模拟驾驶室年接待公众 5000 多人（次），收效良好，达到了项目建设目的。

（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

年度指标值：2023 年应完成项目指标值 65 万元；全年完成值：35 万元。

（2）质量指标

质量优良。

（3）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率年度指标值：35 万元；全年完成值：53.85%。

（4）成本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率年度指标值：35 万元；全年完成值：53.85%。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经济效益

新建设施效益值 98%，完成效益值 98%。

（2）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年度指标值：100%；全年完成值：100%。

（3）生态效益

科技馆在项目实施中突出绿色环保，对日常参观公众提供了安全、健康、文明的环境。

(4) 可持续影响

持续发挥作用显著。

3.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98%；全年完成值：98%。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县财政拨付免费开放补助资金不及时，资金年结余量大。

(二) 改进措施

县科协将持续与财政部门沟通，尽快支付。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本次自评结果公开上报正宁县财政局，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单位政务财务公开的要求，实行项目实施过程全公开，项目责任人，会计等人员依照各自职能，采用询问、参与、检查、调查等方式进行。

七、相关附件

附件：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2023 年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正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实施单位	正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	65.0000	35.0000	10	53.85 %	5.38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65	65.0000	35.0000	—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确保科技馆全年免费开放时间大于等于 200 天，全年接待观众数量 2000 人次。目标 2:确保展品损坏率小于 10%。目标 3:保证资金使用规范，服务对象满意。				科技馆全年免费开放时间 200 余天，全年接待观众数量 2000 余人（次），完成了年初目标任务；展品损坏率低，资金使用规范，服务对象满意。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科技馆免费开放时 间	大于等于 200 天	100%	20	20	无偏差
			展品损坏率	小于 10%	100%	20	20	无偏差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20	20	无偏差
			社会满意度	大于等于 85%	满意	20	19	无偏差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19	无偏差
总分					100	98	-	